

证券代码：301098

证券简称：金埔园林

公告编号：2022-067

## 金埔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与元江县绿元城市更新有限公司设立合资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对外投资概述

金埔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埔园林”或“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元江县绿元城市更新有限公司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云南省玉溪市元江县与元江县绿元城市更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元江绿元”)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合资公司拟命名为：金元埔江生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资公司”)，具体以工商登记注册的名称为准。双方合作目的系为公司积极开拓元江县及周边市场，通过设立合资公司，可以发挥公司中小城市生态环境整体提升经营模式、设计施工一体化能力方面的优势和合资方的客户资源优势，获取持续优质的项目订单，提升公司业绩及盈利水平。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 万元，股权结构如下：其中元江绿元拟出资 1500 万元，占比 30%；金埔园林拟出资 3500 万元，占比 70%。截至公告日，双方还未签订《合资协议》。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属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元江县绿元城市更新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0428MABY0LJ06N

成立日期：2022年8月22日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20,000万元

注册地址：云南省玉溪市元江县红河街道兴元社区惠隆佳园79幢

法定代表人：王永福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房地产开发经营；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物业管理；停车场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市政设施管理；土地整治服务；城市绿化管理；建筑材料销售；住房租赁；家政服务；固体废物治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元江绿元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元江绿元不属于公司关联方，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

### 三、 拟投资设立的合资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金元埔江生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5,000万元

经营范围：园林建筑、绿化、雕塑、园林环境艺术工程、市政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喷泉工程、污水处理、环境净化工程等设计、施工；苗木、建材、环境艺术制品等贸易；城市园林绿化、市政工程等管养服务；室内装饰服务、工程监理服务、工程项目管理及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园林绿化技术、农业科技等研发、推广、服务。（上述信息为暂定信息，具体以签订《合资

协议》和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准内容为准)。

出资方式：金埔园林、元江绿元均以货币形式出资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金埔园林	3,500	70%
元江绿元	1,500	30%
合计	5,000	100%

上述信息为暂定信息，具体以签订《合资协议》和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准内容为准。

#### 四、本次投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投资各方根据公平、公正和公开的原则，协商确定并缴纳出资，并根据各自出资比例承担对应的责任，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 五、设立合资公司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金埔园林是以公园城市建设理念为核心的综合性园林企业，创建了城市生态环境整体提升的“水、路、绿、景、城”五位一体运营模式。业务涵盖“公园城市”、“花园乡村”、“生态修复”、“古典园林”、“智慧管养”五大方向，致力于城乡建设绿色发展，为实现碳中和、建设美丽中国提供研发、设计、施工、运营管养的一站式、全产业链服务。

近年来国家大力提倡生态文明建设，提出了城市双修、乡村振兴、公园城市、双碳目标等一系列战略和相关政策。为积极响应国家战略和相关政策，以元江县总体规划为基础，按照“水路绿景城+生态产业”一体化思路贯彻谋划项目的投资建设，开创元江县新型城镇化建设工作新为元江高质量城市发展建设增添助力来源，积极推进“十四五规划”蓝图变地图。

在此背景下，公司积极开拓元江县及周边市场，通过设立合资公司，可以发挥自身中小城市生态环境整体提升经营模式、设计施工一体化能力方面的优势和合资方的客户资源优势，获取持续优质的项目订单，提升公司业绩及盈利水平。该事项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亦不会对公司对立性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的情况。

## **六、设立合资公司可能存在的风险**

金埔园林与元江绿元合资公司的设立和运营在后续具体实施过程中可能受到国家政策、市场竞争、经营管理、不可抗力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经营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合资公司的经营管理状况，及时控制风险，保障公司本次投资的安全和收益。本次投资仅涉及合资公司的出资组建，合资公司的运营与收益的产生尚需时日，可能存在实际运营情况达不到预期的风险。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 **七、履行的必要程序**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元江县绿元城市更新有限公司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元江绿元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事项。

## **八、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金埔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30日